

(上接第四版)

山东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信访举报件及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九批)

 (扫码下载
枣庄日报
APP 阅读
更多内容)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27	访受〔2021〕D0431号	来电	峰城区吴林街道肖小村往南至金寺村正在修理道路,没有环保措施,道路扬尘严重。	峰城区	大气污染	4月18日,峰城区组织区交通运输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如下:该路段为县道峰金公路改建工程,工程施工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至2021年10月31日,施工单位为中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工期安排,施工单位2020年已完成肖桥段2.6公里道路建设。目前,正在进行肖桥至金寺段道路施工。因该工程穿村路段较多,无法完全封闭施工,施工单位采取洒水的方式抑制扬尘。近期,随着气温逐渐升高,存在洒水频率和洒水量无法满足抑尘需要的情况,车辆通行导致部分路段存在道路扬尘现象。	是	目前,区交通运输局立即责令监理单位向施工单位下达了整改通知书,4月19日约谈了相关负责人。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整改:一是进一步加大转弯村等穿村路段施工区域洒水降尘频次,每日洒水降尘频率不低于4次,并实行动态调整机制,根据现场情况进一步增加洒水频次;二是进一步对K8+419涵洞施工区域裸露渣土进行物料覆盖;三是建立督导机制,由专人督导每日扬尘治理落实情况;四是进一步加快路基施工进度,对具备路面施工条件的路段进行水稳等路面工序施工,从根本上解决扬尘污染的发生。	无	
28	访受〔2021〕D0432号	来电	山亭区城头镇后大官村与前大官村中间的马鞍山,现开山挖矿,破坏生态。	山亭区	生态破坏	4月18日,山亭区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自然资源局、城头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如下,所反映的问题在前大官村东、周庄村境内。是山东山盛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现代化高效设施农业生产园食用菌及反季节种植生产项目,计划投资600万元,占地20亩,主要建设食用菌温室大棚、反季节现代设施蔬菜大棚等。2019年11月完成可研报告,制作了平面效果图。2020年3月份,建设单位在没有完善立项等前期手续的情况下,进入场地进行清理整平,受疫情等因素影响施工时断时续。清理整平期间产生的碎石渣土均严格按照要求,由区属国有企业山东秀美生态治理工程有限公司依法处置。目前项目已经停工,工作面全部进行覆盖。待项目立项等手续完善后,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施工。	是	一是区自然资源局加强设施农用地管理的政策宣传,科学引导设施农用地的选址和节约集约用地,做好设施农用地信息上图入库和土地变更调查登记。二是区农村农业局加强政策宣传,主动公开农业发展规划、农业环境保护和疫病防控,加强农业布局选址、用地标准、建设方案的指导。三是城头镇政府履行好属地监管责任,确保完善立项等前期手续后,依据规划建设施工,富余砂石依法依规进行处置。监督企业在完善手续后,依照相关施工标准减少对周边群众生产生活的影响。	无	
29	访受〔2021〕D0433号	来电	市中区汇泉中路(原富田面粉厂院内)有处二手车喷漆点,气味难闻。	市中区	大气污染	4月18日,市中区组织塔格埠街道、区交通运输局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经现场核实,市中区汇泉中路原富田面粉厂内有1家违规的喷漆点正在经营,现场停放部分维修车辆,无任何手续及环保设施。	是	4月18日,塔格埠街道环保所、执法中队到现场开展执法,当面告知喷漆店负责人其违规经营行为,并立即采取停电措施,责令业户立即清理院内设施、车辆。目前,院内设备已清理完毕,现场停放车辆已全部通知车主开离。下步,将责令塔格埠街道增加巡查频次,发现违法行为及时予以制止。	无	
30	访受〔2021〕D0434号	来电	滕州市木石镇后木石村西首有一个煤灰厂,抛撒物较多,扬尘严重。	滕州市	大气污染	4月18日,滕州市组织木石镇组织工作组进行了现场核实。经调查,所反映问题位于木石镇后木石村西、木桑路东侧滕州市国安劳务有限公司院内的一处物料堆场,该公司已办理了仓储中转站建设项目的环评登记备案手续(备案号:202037048100000645)。在公司院内南部有一处密闭式厂棚,由枣庄市益通运输有限公司用于存放山能鲁南化工所产生的气化渣等物料。院内地面虽已硬化但环境状况较差,洗车台未正常使用,公司门口通往木桑路的道路路况较差,车辆运输时有扬尘产生。	是	针对存在的问题,木石镇政府向枣庄市益通运输有限公司下达了整改通知书,要求其立即停止生产经营进行整改,对国安公司院内及院外道路加强治理和保洁。目前,该处物料堆场已停止生产经营活动,公司院内和院外道路加大洒水保洁力度,最大限度地降低扬尘产生,同时对连接木桑路的道路进行了水泥地面硬化。滕州市责成交警部门严查运输车辆超载、抛撒行为。	无	
31	访受〔2021〕D0435号	来电	1.台儿庄区广进路与阿里山路交界处往南200米的丰元化工厂,经常排放出刺鼻难闻的气味。2.易石环保厂(丰元化工厂北侧50米)噪音扰民严重。	台儿庄区	大气污染	此件是重复信访件。4月18日,台儿庄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经济开发区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如下:一、“台儿庄区广进路与阿里山路交界处往南200米的丰元化工厂,经常排放出刺鼻难闻的气味”问题。转办件反映的“丰元化工厂”为山东丰元精细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台儿庄经济开发区广进路与玉山路交汇处,主要产品为精制草酸、草酸盐,主要原料为工业草酸。该公司于2007年12月29日取得环评批复(枣环行审字[2007]48号),2008年12月25日通过枣庄市环保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枣环行验[2008]30号)。该公司锅炉已改为天然气锅炉,主要产生异味的环节为产品烘干工序,为防止异味挥发扩散,公司建设有水洗塔一台,产品烘干工段产生的废气经收集进入水洗塔吸收处理。该公司委托山东三益环境测试分析有限公司开展自行检测。今年2、3月份检测结果显示,该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VOCs浓度均未超标,锅炉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达标排放。2021年4月19日经山东三益环境测试分析有限公司现场检测,该公司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但企业内有轻微异味。二、“易石环保厂(丰元化工厂北侧50米)噪音扰民严重”问题。转办件反映的“易石环保厂”为山东易石化工研所有限有限公司,位于台儿庄经济开发区内。2015年8月6日,该公司获得环评批复(枣环行审[2015]B-16号);2016年5月18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批复(枣环行验[2016]09号)。该公司以颜料粉、分散剂、湿润剂等为原料,复配生产颜料色浆。经现场核查,生产过程中主要产噪环节为7.5KW的气动泵。2021年4月18日,该公司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厂界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结果显示,东厂界、西厂界、南厂界、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分别为54.9dB、56.1dB、45.5dB、48.7dB,均未超标,但场内有生产设备轻微噪音。	是	一、“台儿庄区广进路与阿里山路交界处往南200米的丰元化工厂,经常排放出刺鼻难闻的气味”问题处理情况。1.区政府责令区生态环境分局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检查力度及监测频次,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依规严肃查处。2.区政府责令区工信局加快丰元化工企业的搬迁计划,确保2025年前完成搬迁任务。3.区生态环境分局要求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加强对治污设施的运行维护,保证治污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二、“易石环保厂(丰元化工厂北侧50米)噪音扰民严重”问题处理情况1.区政府责令区生态环境分局、经济开发区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检查力度及监测频次,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2.区生态环境分局、经济开发区要求山东易石化工研所有限有限公司加强设备运营维护,保证减震装置运行良好,噪声达标排放。该公司立即采用隔音材料对主要噪声源进行降噪处理。	无	
32	访受〔2021〕D0436号	来电	滕州市姜屯镇庄里东村东首煤厂(煤厂负责人:张某某),装卸时污染严重,距离居民区不到10米。	滕州市	大气污染	此件为重复件。4月16日,滕州市组织姜屯镇、能源事务中心组织人员进行了现场调查。经查实,所反映的煤厂全称为山东天顺煤业有限公司,位于姜屯镇庄里东村村东首,S320省道南侧。该公司占地约8亩,其中钢结构封闭厂房约3000平方米,主要从事煤炭储存和转运业务。钢结构封闭厂房内存煤5堆(约160吨),厂外硬化场地无存煤,现场无车辆装运。	是	姜屯镇出动铲车1辆、运输车2辆,采取湿法作业,当天全部清理完毕;17日上午,姜屯镇政府又组织20名环卫工人对地面进行了冲刷洗尘,截至17日下午已全部冲刷干净。同时,责令该公司对场地进行抑尘处理。	无	
33	访受〔2021〕D0437号	来电	高新区来泉山庄一期北墙外堆放许多建筑生活垃圾,扬尘严重,气味难闻。	薛城区	固体废物	4月17日,薛城区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经与昂立社区、来泉山庄小区物业负责人问询沟通及现场核实:来泉山庄小区北侧墙内现场存在建筑垃圾,此为来泉山庄二期住户装修倾倒、存放的建筑垃圾。	是	1.新城街道已责令来泉山庄小区物业对现场建筑垃圾进行清理,昂立社区负责现场监督。截至4月18日21:00全部清理完毕。2.责令物业对该场地进行长期管理,今后禁止任何人在该地倾倒、存放建筑垃圾。	无	
34	访受〔2021〕D0438号	来电	滕州市荆河街道书院街,道路上摆摊的商贩经营过后,餐余垃圾未清除,味道难闻。	滕州市	其他	4月18日,滕州市组织荆河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工作组进行了现场核实。经调查,该路段确实存在部分商贩为图一时方便经营后将餐厨垃圾丢弃在道路上和保洁人员未能及时清理保洁的现象。	是	4月18日,荆河街道组织城管、物业保洁公司等职能部门联合行动,对该区域流动商贩和环境卫生进行了集中整治,对流动商贩进行了教育;组织保洁员对路面进行了清扫,实现了路面整洁。	无	
35	访受〔2021〕D0439号	来电	台儿庄区泥沟镇邵庄村,村西200米有处大型垃圾处理厂,臭味难闻,污染水源。	台儿庄区	固废污染	此件是重复信访件。4月18日,台儿庄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泥沟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如下:该垃圾处理场是国家南水北调东线配套工程和国家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重点项目。该工程于2008年10月正式开工建设,2010年9月全部完工,垃圾处理场处理工艺采用无害化卫生填埋。经报上级批准同意,台儿庄区垃圾处理场已于2020年12月启动终期封场工程,并将我区生活垃圾运至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焚烧处理,实现全区生活垃圾“零填埋”。2020年12月,完成招投标,并开始实施封场工程。终期封场工程已完成调容池密闭、垃圾堆体整形及密闭、填埋区导排沟及场区雨水管网铺设等工程,正在实施场区道路及绿化工程施工,火炬系统已采购完毕并入场开始吊装,预计将于今年5月中旬完成安装调试,终期封场整体工程将于2021年7月13日前全部完成。2021年1季度自行检测报告显示厂界氨、硫化氢、臭气监测结果不超标,但场区内有异味。填埋坑采用的是水平防渗做法,采用2mm厚度的高密度聚乙烯(HDPE)土工膜作为水平防渗层主要材料,边坡防渗做法为:先铺设一层0.75m厚的粘土做保护层,然后铺设土工膜,土工膜上铺设600g/m ² 土工布作为保护层。渗滤液采用超滤+纳滤+反渗透工艺对渗滤液进行处理。根据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自行检测报告,该垃圾处理场废水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是	1.区政府责令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落实该处垃圾处理场定期监管责任,加强执法巡查和严格执法。2.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该处垃圾处理场采取专业处理措施,加大除臭杀菌药剂喷洒频次(增加了1倍),遏制和减小臭味的产生和扩散,最大限度减少对环境的影响。3.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安排专人负责垃圾垃圾处理场中期封场整体工程,加快工作进度,泥沟镇政府安排人员配合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的相关执法工作,确保中期封场整体工程定期全部完成。	无	
36	访受〔2021〕D0440号	来电	1.滕州市姜屯镇大彦村,村东钢材市场的运输大车,在里面通行时扬尘严重。2.姜屯镇种寨村,村西滕州市捷联建筑垃圾消纳中心,扬尘严重。	滕州市	大气污染	4月18日,滕州市组织姜屯镇组织工作组进行了现场核实。关于“姜屯镇大彦村,村东钢材市场的运输大车,在里面通行时扬尘严重”问题,大彦村东钢材市场共有两条内部道路,原来仅用于市场内商户的日常经营和运输等,后因为钢材市场东部的开发,封堵了部分道路,导致近期很多运输大车、公交车等需要绕行到这两条内部道路,致使扬尘增多。关于“姜屯镇种寨村,村西滕州市捷联建筑垃圾消纳中心,扬尘严重”问题,滕州市捷联建筑垃圾消纳中心(注册名为“山东弘衡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姜屯镇种寨村村西南,济枣路南侧,主要从事建筑垃圾消纳业务。该公司于2016年12月获得环评批复(滕环行审字[2016]B-142号),2018年10月完成环保竣工验收,2020年11月无组织废气、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合格。经核实,该公司现场未生产,厂区内部分道路有扬尘。	是	针对“姜屯镇大彦村,村东钢材市场的运输大车,在里面通行时扬尘严重”问题,姜屯镇立即加强市场内部道路管理,动用洒水车、湿扫车增加两条道路和周边道路的清洁和洒水频次。针对“姜屯镇种寨村,村西滕州市捷联建筑垃圾消纳中心,扬尘严重”问题,姜屯镇责成该公司负责人进行清理,该公司负责人立即组织人员,动用洒水车、湿扫车对厂区及厂区外道路进行了全天候清扫、洒水保洁。	无	
37	访受〔2021〕D0441号	来电	市中区西王庄镇洪村和石羊村中间道路,大车通行时排放废气,污染环境。	市中区	大气污染	4月18日,市中区组织西王庄镇、区交通运输局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信访反映的市中区西王庄镇洪村和石羊村中间道路,属于县道。4月18日,区交通运输局现场执法过程中未发现超限超载等违规车辆,大车经过时有少量扬尘。	是	下步,将进一步加大该路段运输车辆执法检查力度,严格查处营运车辆抛撒和超限超载行为,防止污染道路。同时,按照县道保洁标准进行每天早晚各一次清扫、洒水,减少路面扬尘。	无	
38	访受〔2021〕D0442号	来电	滕州市羊庄镇大计河村,村委会东侧的童车厂,生产时气味难闻,噪音扰民。	滕州市	大气污染	4月18日,滕州市组织羊庄镇组织工作组进行了现场核实。经调查,问题反映不实。所反映的羊庄镇大计河村童车厂是原“好娃子童车厂”,原厂址位于大计河村东北部,已于2018年彻底拆除。该厂主要以铁管、塑料车轮等为原料,通过机床加工、酸洗、喷漆、安装等工序生产童车。2018年8月31日,针对其“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擅自建设和将生产废水外排至无防渗措施的沟渠的环境违法行为”,滕州市环保局向该厂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滕环罚告字[2018]100号)及《行政处罚听证会告知书》;2018年9月26日,滕州市环保局将该案件移交滕州市公安局,滕州市公安局对企业负责人满某某处以行政拘留,执行期限为2018年10月10日至2018年10月15日。	否	经现场核实,企业负责人满某某的童车厂建有蓝色框架钢结构房顶,房屋内存有部分布料、铁管等童车配件,仅作为仓库存放物品使用,未发现有任何生产迹象。	无	
39	访受〔2021〕D0443号	来电	高新区张范街道东夹埠村,村庄西北角的塑料颗粒厂,生产时气味难闻。	高新区	大气污染	4月18日,高新区组织张范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不属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应的位置为废品收购站,现场存放收购的尼龙袋和钢管等废旧物质,未发现生产加工塑料颗粒的机械设备和产品,无明显气味。	否	责令张范街道将该点纳入重点监管,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坚决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无	
40	访受〔2021〕D0444号	来电	峰城区吴林街道坝子村村北养殖鸭子、猪,污水排放到村东水沟里(水沟连接沙河到运河)味道难闻。	峰城区	涉水问题	4月18日,峰城区组织区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吴林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如下:吴林街道办事处坝子村北养殖鸭子已于2020年5月停止养殖,此前养殖棚内污水排放到村东水沟,水沟向西约800米连接村内另一条沟渠,然后向南约200米进入峰城沙河。村东水沟平时无径流,雨季才能形成径流。养鸭场停养后在2020年10月6日已清淤处理干净。生猪养殖户养殖生猪约200头,已建污水暂存池,集中收集处理,未发现污水外排。现场有异味。	是	目前,区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和吴林街道办事处已要求养殖户,规范养殖,妥善收集养殖废物,杜绝外排。下一步,将加大对该养殖户的监管巡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无	
41	访受〔2021〕D0445号	来电	市中区解放北路八大家小区东里门口北侧100米处的三家洗车店,将污水排放到马路上。	市中区	涉水问题	4月18日,市中区组织矿区街道、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经调查核实,信访反映的市中区解放北路八大家小区东里门口北侧100米处有3家洗车店,将污水排放到马路上。经现场核实,3家洗车店分别为金润汽车会所、梓政汽车维修中心、壳牌鹏致养护中心,所排废水为洗车废水。	是	4月18日,矿区街道、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3家洗车店下达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暂停开展洗车业务,立即铺设排水管道,将洗车废水并入排水管网,并于4月20日前完成改造工作,待整改完成后再开展洗车业务。目前已完成管道改造工作。	无	
42	访受〔2021〕D0446号	来电	滕州市鲍沟镇大前村村南侧瓶子厂,排放难闻气体影响农作物生长。	滕州市	大气污染	4月18日,滕州市组织鲍沟镇进行了现场核实。经调查,所反映的企业全称为滕州市民盛玻璃制品有限公司,该企业生产玻璃瓶罐,以天然气为燃料,以石英石、纯碱、方解石、碎玻璃等为原料,产品年产量4万吨,废气通过“SCR脱销+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2017年11月30日取得环评批复(滕环行审字[2017]B-118号)。2019年1月1日完成了环保竣工验收。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现场存有少许异味。	是	工作组查阅该公司例行检测报告,废气排放均达标。要求该企业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车间采取通风措施消除异味,减少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无	